

灵宝市函谷关镇风电场违规土地拆除项目成交公告

(招标编号: ZC24-0422027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[001]灵宝市函谷关镇风电场违规土地拆除项目:

中标人: 河南德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: 56.1 万元

二、其他: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项目名称: 灵宝市函谷关镇风电场违规土地拆除项目;
- 项目编号: ZC24-0422027;
- 采购方式: 竞争性谈判;
- 公告发布日期: 2024 年 04 月 27 日;
- 评审日期: 2024 年 05 月 06 日;

二、成交情况

成交候选人: 河南德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;

地址: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相州街仙航路正弘尚文苑 8 号楼 2 单元 1302 号;

成交金额: 伍拾陆万壹仟元整 (561000.00 元);

工期: 30 日历天;

质量要求: 达到国家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项目经理: 黄恒武、豫 2412021202301290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翟玉洁、张菊红、李瑞祥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

收费标准: 按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》(发改价格[2015]299 号)和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规定的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》中标准收取。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成交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、《河南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发布, 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本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定代表人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采购人：灵宝市函谷关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灵宝市函谷关镇坡头街

联系人：董先生

电话：15839878530

代理机构：河南众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灵宝市尹西路与步行街交叉口路西

联系人：建先生

电话：13503986028

电子信箱：13503986028@139.com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灵宝市函谷关镇人民政府

地 址：灵宝市函谷关镇坡头街

联 系 人：董先生

电 话：15839878530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众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灵宝市尹西路与步行街交叉口路西

联 系 人：建先生

电 话：13503986028

电子邮件：13503986028@139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